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尔康”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健尔康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0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9,500,000.00元，扣除发行、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3,735,616.1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5,764,383.84元。2024年10月31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本次发行全部所得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余款人民币412,549,528.30元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0月31日出具的天衡验字（2024）00096号《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1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420,00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000,000.00
3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65,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00.00
合计		720,000,000.00

公司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5,764,383.84 元，低于《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等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投项目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所示，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医用敷料和无纺布及其制品项目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210,000,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3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65,000,000.00	65,000,000.00	35,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85,764,383.84
合计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385,764,383.84

以上调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一）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5,500.00 万元，原计划投资主要包括土建工程、设备投资、安装调试费、基本预备费等，具体投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金额	占比
1	土建工程	2,400.00	43.64%
2	设备投资	2,655.45	48.28%
3	安装调试费	252.77	4.60%
4	基本预备费	191.78	3.49%

序号	投资项目	金额	占比
5	合计	5,500.00	1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系公司 2020 年立项的项目。在项目推进期间，为保障研发工作持续开展，满足研发需求，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动用自有资金 500 余万元购置了相关研发设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本项目的最新建设实施方案，项目土建工程涉及建筑面积、管网配套等特种建筑施工，建设标准较前期可研阶段有较大提高，建筑工程实际资金需求相应增加。且鉴于公司现有研发设备配置已基本覆盖现阶段研发需要，短期内无需再大额投入设备采购资金，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应投入。综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地安排和调动资源，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投资目标均不变的前提下，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中“土建工程”费、“设备投资”费、“安装调试费”及“基本预备费”的投入金额。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原计划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土建工程	2,400.00	5,000.00
2	设备投资	2,655.45	500.00
3	安装调试费	252.77	0.00
4	基本预备费	191.78	0.00
5	合计	5,500.00	5,500.00

完成以上调整后，公司将视研发项目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保障研发设备采购，以确保研发项目进度不受影响，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按原计划进度实施。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以及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性决策，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的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五、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吕 岩



郝勇超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